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 2020-060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6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42,100,875 股的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价格人民币 23.9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09,999,991.25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8,189,999.83 元（含增值税 1,029,622.6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91,809,991.42 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0,388,171.88 元（含增值税 588,009.7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2,096,055.6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7]验字第 9005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拟延期募投项目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一）及各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3,805.00 万元，预计于 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建设。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资金额 22,787.59 万元，项目投入进度 52.02%。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决定将该项目的实施期限延期至 2021 年末。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后续计划

量子通信行业作为一个新兴的行业，公司量子保密通信产业化应用依托于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和应用，依赖于量子保密通信技术的成熟和发展。目前公司产品仅局限于量子保密通信数据链产业化应用，向行业及个人安全服务的拓展应用需要与各行业已有的信息化工作进行不断磨合，在此环境下，公司出于谨慎考虑，控制了投资节奏，另外，由于公司地处湖北地区，受新冠疫情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受到一定影响，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在量子通信加快基础性投资的背景下，公司后期将加快量子保密通信产业化应用研究，丰富产品应用，提高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积极拓展市场，加快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

####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实际建设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会导致募投项目的变更。募投项目延期是为了更好的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的资源配置，不会对已实施的项目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并与现阶段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因此，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 五、审批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认为本次对“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延期，是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需求状况，经过审慎研究，决定延长“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期限至2021年末。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认为本次将“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1 年末，是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没有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延长。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延长该募投项目期限是基于当前的项目实施进度而做出的，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本保荐机构对“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